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atang Corporation Renewable Power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1798)

公告

二零一四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更換董事 更換監事 更換審核委員會成員

(一) 二零一四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的二零一四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非本公告另有定義，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臨時股東大會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星期五)在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菜市口大街1號院1號樓501室召開，並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下文所載決議案。

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273,701,000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投贊成票。並無任何一方已表明會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誠如通函所述，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大唐集團(持有4,772,629,900股內資股，於臨時股東大會之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65.61%)及其聯繫人須並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提呈的第1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在計算第1項普通決議案的有關表決票數時，大唐集團及其聯繫人持有的股份並不被計算在內。除大唐集團及其聯繫人外，並無股東須就任何一項臨時股東大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彼等代理人代表5,755,452,266股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佔截至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9.126875%。

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作為點票之監察員。各項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獲得股東批准。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各項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¹	
		贊成	反對
1.	審議並批准補充貸款協議的決議案。	661,882,907 (67.345121%)	320,939,459 (32.654879%)
2.	審議並批准向同心龍源提供擔保的決議案。	5,736,423,266 (99.669374%)	19,029,000 (0.330626%)
3.	審議並批准委任果樹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5,732,606,167 (99.603070%)	22,845,099 (0.396930%)
4.	審議並批准委任佟國福先生為監事。	5,726,038,773 (99.488946%)	29,413,493 (0.511054%)
特別決議案		票數(%) ¹	
		贊成	反對
5.	審議並批准註冊及發行超短期融資券。	5,721,558,773 (99.411106%)	33,893,493 (0.588894%)

附註1：

在計算決議案表決結果時，計入有表決權的票數僅包括「贊成」票和「反對」票。「棄權」票不計入有表決權的票數。

由於上述第1項至第4項決議案獲二分之一以上之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普通決議案。由於第5項決議案獲三分之二以上票數投票贊成，因此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成為特別決議案。

除上述第1項至第5項決議案外，本公司並未收到任何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3%或以上的由任何股東提出的任何議案。

(二) 更換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蘇民先生因工作變動已辭任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起生效。蘇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在各方面並無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借此機會衷心感謝蘇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期間對本公司的卓越貢獻。

委任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上述有關委任果樹平先生的第三項普通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當日，董事會亦通過決議委任果樹平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果先生的詳情載列如下：

果樹平先生，49歲，自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今任大唐吉林總經理。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任本公司監事。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果先生先後任大唐集團財務部預算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財務部預算稽核處處長、財務部副主任、大唐吉林黨組副書記(主持黨組工作)兼副總經理、大唐吉林副總經理、黨組副書記(主持工作)。果先生取得清華大學電力系統及其自動化專業工學學士學位，現為高級會計師(為中國會計行業的專業及技術資格的高級職稱)。

正式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後，果樹平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章程，果先生於任期屆滿時可獲選連任。

果樹平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將不會從本公司獲取任何薪酬。

除上述披露外，果先生確認：(i)其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其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其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v)其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所定義的任何權益；(v)概無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三) 更換監事

果樹平先生因崗位調動已辭任本公司監事，自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起生效。果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在各方面並無分歧，且並無有關彼辭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借此機會衷心感謝果先生擔任本公司監事期間對本公司的卓越貢獻。

委任監事

上述有關佟國福先生的委任的第四項普通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正式通過。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佟先生的詳情載列如下：

佟國福先生，46歲，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今任大唐吉林的財務與產權管理部副主任。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佟先生先後任大唐吉林財務部主管、高級主管，大唐長春第二熱電有限責任公司總會計師、大唐長春第三熱電廠工程籌建處總會計師、大唐長春第三熱電廠總會計師、大唐吉林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大唐松原發電項目籌建處副主任。佟先生取得長沙水利電力師範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現為高級會計師（為中國會計行業的專業及技術資格的高級職稱）。

正式獲委任為監事後，佟國福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自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起至本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根據章程，佟先生於任期屆滿時可獲選連任。

佟國福先生作為監事將不會從本公司獲取任何薪酬。

除上述披露外，佟先生確認：(i)其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其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其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v)其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或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所定義的任何權益；(v)概無與其委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陳勇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二零一四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胡永生先生及胡國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野平先生、寇炳恩先生、張春雷先生及果樹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盧敏霖先生及馬治中先生。

* 僅供識別